

# 川汇区房屋征收办公室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会议系列全会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不断创新工作思路，紧紧围绕全区发展大局，立足本职工作，强化高效服务。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中，始终把该项工作作为对外宣传、加强与外界沟通、增强工作透明度的重要载体，切实强化领导，强化宣传，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。

1.加强领导，明确职责。区征收办严格按照区政府要求，成立了以主任任组长、副主任任副组长，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；

2.强化制度落实，确保运行。我办按照制定的相关信息公开制度，认真深入落实我办政务公开信息工作，严格信息公开审查程序，有效保障了信息公开的严肃性、有效性；

3.强化学习，提升工作水平。为确保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，我办组织干部职工深入学习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单位相关信息公开制度，使干部职工进一步了解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制度，切实提高工作水平和质量；

4.加强监管，慎重公开。严格保密审查工作，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把握好政府信息公开与保密的分尺度，对于不涉及国家秘密、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均按照及时、便民的原则予以公开；

5.把握要求，主动公开。在依申请公开方面，区征收办共收到房屋征收领域信息公开申请0件，申请内容主要涉及房屋征收决定、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等方面。2022年已办理12件。对提出行政诉讼案件12件，维持8件，其他结果2件，尚未审结2件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0

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8	0	2	2	12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区征收办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积极成效，但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，主要表现为：政府信息公开意识还需进一步加强，主动公开广度和深度还需进一步加强；对房屋征收领域的政府信息公开指导和督促还不够及时等。今后将从以下方面进行改进：

- 1.充实信息公开内容。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完善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。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的梳理，充分征求公众意见，推动科学、民主决策。
- 2.增强信息公开工作能力。对相关工作人员，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、格式的培训和提高工作人员的思想认识和工作技能，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